罪犯劳动概论8

白玉洁　**主编**

吉林摄影出版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罪犯劳动概论8/白玉洁主编　　．—长春：吉林摄影出版社，2004

ISBN 7-80606-719-1
Ⅰ．最…　Ⅱ．郭…　Ⅲ．执法工作—中国—汇编
Ⅳ．D92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3253 号

出版发行：吉林摄影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130021)
责任编辑：李乡壮
经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施园印刷厂
版次：2004 年 3 月第 1 版
书号：ISBN 7-80606-719-1/ D · 200
定价：688.00 元

目　录

关于切实减轻学校不合理负担的意见..... 1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委关于改革
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意见的报告
的通知..... 4
关于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意见
的报告..... 5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委等单位
关于做好全省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招生
并轨工作的请示的通知..... 12
关于做好全省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招生并轨
工作的请示..... 12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委等部门
关于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筒子楼改造工作
实施意见的通知..... 17
关于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筒子楼改造工作的
实施意见..... 17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

大中专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 21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中央部门划转
学校管理体制等问题的通知..... 27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农村义务
教育管理体制的通知..... 35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
1997年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和毕业
研究生就业分配工作的通知..... 48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教育收费
督查情况的通报..... 55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
1999年普通大中专学校毕业生就业
工作的通知..... 64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民办教师
问题的通知..... 69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校后勤服务
设施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 72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非师范类普通
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分配就业工作分工
问题的通知..... 75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职业

教育和成人教育的通知..... 76
湖南省教育督导规定..... 82
湖南省国防教育条例..... 87
湖南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维护教师崇高地位、保护学校财产的决议..... 91
湖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暂行规定..... 94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
中小学机构编制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100
湖北省中小学机构编制管理暂行规定..... 101
湖北省义务教育实施办法..... 108
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办法.. 118
湖北省人民政府转发省教委关于全面开展
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意见的通知..... 127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地方教育发展费
的通知..... 135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乡镇成
人文化技术学校管理办法》的通知..... 139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省中小学教师工资
实行县级统一发放的通知..... 145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职业教育
的决定..... 147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
部门关于加快全省高等学校后勤社会
化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 156
湖北省汽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管理
有关问题的通知..... 163
湖北省普及九年义务教育评估验收办法..... 165
湖北省教育督导规定..... 173
湖北省国防教育条例..... 179
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180
湖北省法制宣传教育条例..... 188
呼和浩特市社会力量办学管理办法..... 193
呼和浩特市民族教育条例..... 209
黑龙江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 216

关于切实减轻学校不合理负担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发展较快，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但近年来，一些地方和单位非法巧立名目，向学校乱收费、乱集资、乱罚款、乱摊派。有的要求学校缴纳“预算外收入政府调节基金”、“特困企业基金”等资金；有的在兴办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向学校集资和摊派；有的不仅继续执行中央和省已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而且还擅自设立名目繁多的收费项目，向学校强行收取各种费用；有的在办理有关审批手续时，对学校搭丰收费；还有一些单位频繁到学校进行各种检查，使学校应接不暇。据不完全统计，学校承担的各类检查达１０多种、各种收费项目达队多种，其中仅基建方面就有３０种。这些行为不仅加重了学校的经济负担，加剧了办学经费不足的矛盾，而且严重干扰了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直接影响学校的稳定，学校和教师反映极为强烈。为了保证我省教育改

革和发展的顺利进行，保障学校合法权益，创造良好的办学环境，现就减轻学校不合理负担问题提出以下意见：

一、各级政府应切实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按照《教育法》“三个增长”的要求，依法拨足教育经费，不得违法留下缺口由学校自筹解决，加重学校负担。

二、严禁对学校乱收费。要严格按照省委、省人民政府的有关政策规定，规范对学校的各种收费。凡违反规定的各项收费必须立即停止；各地各单位擅自设立的对学校的各种收费项目应立即取消，已收取的应坚决清退。确属服务性的收费，有关单位应按照《教育法》的要求，给予适当优惠。坚决纠正只收费不服务、多收费少服务或强制性服务等错误做法。学校预算外资金属财政性教育经费，是学校办学经费的重要来源，不得以任何名义侵占。各级税务部门应切实按现行税收政策，对学校提供的教育劳务和学生勤工俭学提供的劳务继续给予优惠。

三、禁止对学校的各种乱摊派、乱集资、乱罚款行为。未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任何地方、任何单位不得强行向学校集资和摊派；对学校的各种罚款应有法

律、法规、省以上的政策依据，无法律、法规和省以上政策依据的罚款项目应坚决取消。

四、坚决制止各种搭车收费。各地、各单位在办理学校有关审批手续时，不得以任何形式收取所谓手续费、盖章费，不得强行要求学校提供赞助或购买指定的物品，也不得要求学校代为收取任何费用。

五、切实减轻校办企业的负担。校办企业是促进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弥补学校办学经费不足的重要手段。要严格按照国家鼓励、扶持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和兴办校办企业的有关规定，坚决制止各种加重校办企业负担的行为。各级税务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家规定示各项税收优惠政策。任何单位不得向校办企业乱收费、乱集资、乱罚款和乱摊派，不得以任何形式和名义向校办企业拉赞助，或在校办企业乱开支。

六、规范各种对学校的检查行为。除国务院、省人民政府统一布置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常规检查外，各地、各单位不得随意进人学校进行检查。确有必要的应在征得学校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事先通知学校后，方可进行。在检查过程中，检查部门应秉公办事，严格执行有关党纪政纪，严禁对学校“索、拿、卡、要”。

七、加强领导，强化监督，力求实效。各级领导应充分认识减轻学校负担的重要意义，亲自抓好这项工作。有关部门要认真执行减轻学校负担的有关政策规定，坚持维护政令统一，做到令行禁止。对违反规定加重学校负担的单位和个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应依照党纪政纪追究责任；对违反规定所收取的费用，应由各级政府责令退还；对造成严重后果、触犯刑律的，司法部门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单位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委关于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省教委<<关于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意见的报告>>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关于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意见的报告

省人民政府：

为了认真贯彻<<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及国家教委<<关于改革和发展成人中等专业教育的意见>>精神，培养适应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的中等专门人才，现就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的意见报告如下：

一、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的意义和目标

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是成人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和发展我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是多渠道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中等专业技术人才，落实科教兴湘战略，提高劳动者素质，振兴湖南经济的一项重要措施。各级政府、各部门和有关企业事业单位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把强化职前、职后培训当作经济工作中的一件大事来抓，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发展成人中等专业教育。“九五”期间，成人中等专业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教育走以内涵发展为主的路子。要不断充实完善学校办学条件，努力扩大办学规模，提高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建立起规模适度、布局合理、结构优化、质量和效益较高，具有地方、行业特色和较强职业性、开放性的成人中等专业教育体系。到本世纪末，全省成人中等专业学校控制在１７０所以内，在校生规模达到４０万人（其中学历生２０万人），建设好３０所国家级和省部级示范性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二、建立和完善分级办学、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

成人中等专业教育要实行政府统一领导、教育行政部门统筹管理、依靠地方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及社会力量主办的分级办学、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省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全省成人中等专业教育的全面规划、督导和指导；负责调整学校布局，审批学校和专业，确定年度招生规模和录取新生，审定教学计划和教材；负责评估教学质量和办学条件，进行统考、抽考；负责毕业证书验印。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制定本地区成人中等专业教育规划，在省教育行政部门指导下具体实施对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有关管理工作。学校主办单位负责做好人才预测和培训规划，保证对学校人、财、物的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做好毕

业生推介工作。

三、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增强学校自主办学、自我发展的活力

要运用正确的政策导向、思想教育和物质激励等手段，转换学校内部运行机制，调动教职工的积极性，提高办学水平和办学效益。教学和各项管理工作实行目标责任制。要明确划分党政职责，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校长对学校的办学方向、教育教学、行政管理和后勤管理等各项工作负有全面责任。在有关部门确定的职工总职数内，学校可自行确定机构的设置和人员的配备并任命中层干部。按照平等竞争、择优上岗、合理组合的原则，对教师、干部实行聘任制，对工人实行合同制。在执行国家工资法规和政策的前提下，学校可自行确定适合本校实际的校内分配办法，依据个人业绩和贡献，拉开档次，按劳分配。要加强学校的民主建设，建立以教职工代表大会为主要形式的民主管理与监督制度。

四、深入进行教学改革，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要深化以教育思想、教学方法、教学内容为主的教育领域的改革。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要坚持直接有效

地为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的办学方向，主动适应社会需求，及时调整专业方向，加强应用型、技术类的短线专业建设，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各类人才。要优化课程结构，更新教材和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教学计划、大纲和教材要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和职业性，增强学生对社会需要的适应性。要突破单一的学历教育模式，采取多种教育形式，促进学校教育与社会、经济的紧密配合，培养多方面、多层次人才。要大力举办岗位培训和实用技术培训，建立和完善学历文凭、技术等级证书、岗位资格证书并重并用的制度。要建立合理的淘汰制和优秀学生奖励制度，加强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严格行为规范。要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努力办出学校的特色。

要加强教育教学理论研究，建立全省主干专业和主要学科的教学研究机构，开展校内、校际间、地区和部门间的教学研究和交流活动，主管部门要创造条件加强学校参加国际交流。

五、改革招生办法，逐步建立毕业生就业推介网络

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要积极参与初中毕业生的分

流工作。学校招收应届初中毕业生，学制不少于3年，计入普通中学的毕业升学率和职业教育统计口，其招生计划、专业设置应纳入全省中等教育整体规划，由省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对具有初中毕业文化程度的在职人员，经单位推荐，学校及地、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查，省教育部门批准，以免试入学。学校还可以与用人单位签订合同，实行学校负责培养、用人单位负责安排就业的招工与招生相结合的“双招”办法，积极为企业事业单位培养急需的应用型人才。

成人中等专业学校可按2%的比例评选优秀应届毕业生，经省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直接升入成人高等学校的对口专业学习。

要积极做好成人中等专业学校非在职毕业生的就业安排工作，逐步建立毕业生就业推介网络。劳动人事部门要制定有关政策，给予指导和支持。学校主办部门及企业事业单位要为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毕业生就业创造条件。

六、多渠道筹措办学经费，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

各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举办的成人中等专业学校，其主办部门应切实保证所属学校教职工（含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和公用经费，并增加对学校基本建设

经费的投入，加强学校的硬件建设，改善办学条件。县办农民中等专业学校的办学经费主要由县级政府统筹解决。

根据实际情况，可适当提高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学历生收费标准，具体标准由省物价局商省财政厅、省教委确定。

成人中等专业学校要充分利用人才、设备及实验习场地的优势，积极发展校办产业，既育人又创收，不断增强学校的自我发展能力。校办产业缴纳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有困难的，可按税收管理体制报批减免。学校修建学生宿舍经批准可免征商业网点建设费。

七、建设一支素质较高、结构合理、专兼职结合的教师队伍

教师要教书育人，为人师表，积极参加教育教学改革实践。学校及其主办单位要创造条件，有计划地做好师资培训工作，提高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学校要制定奖励制度，鼓励教师一专多能，对优秀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要进行精神和物质奖励；要有计划、有目的地选拔优秀毕业生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毕业后充实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教师队伍；教师职称评定工

作要经常化、制度化。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的全日制班按1：15的师生比配备专职教师，业余班按1：30的师生比配备专职教师。同时应配备一定数量的兼职教师。

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教育法>>、<<教师法>>，在教师的住房、职务晋升、医疗、退休、保险、子女升学就业等方面，实行优惠政策，以改善教师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进一步提高教师的社会地位和生活待遇。

八、加强对成人中等专业教育的领导和管理

各级政府和学校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把改革和发展成人中等专业教育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解决学校在办学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大人、财、物的投入。要根据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积极稳妥地调整学校布局和专业结构，以合理利用教育资源，提高办学效益。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对成人中等专业教育进行统筹管理，加强各类成人中等专业学校之间、成人中等专业教育与职业技术教育及中等专业自学考试之间的相互沟通。要建立督导评估制度，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办学条件、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检查评估，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